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

機關地址：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
287號

承辦人：曹錦蘭

電話：03-9322634分機2312

電子信箱：ian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9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衛保字第10200211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附件1 102D008075_102D2003622.doc)

主旨：為辦理本縣2013宜蘭不老節系列活動「宜蘭盃全國樂齡舞林大賽」，敬邀 貴署擔任指導單位，請 惠允賜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縣2013不老節活動係為營造全國長者社會參與之風潮，並喚起社會大眾鼓勵長者走出戶外之意識，活動以「心境不老、行動不老、夢想不老」為核心概念，與 貴署推展活躍老化業務目的契合，敬邀 貴署擔任指導單位，並請協助轉文各縣市衛生單位共襄盛舉。
- 二、檢附宜蘭盃全國樂齡舞林大賽報名簡章乙份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

副本：保健科



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



1029910818 102/9/2

2013 宜蘭盃全國樂齡舞林大賽活動簡章

一、指導單位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

二、主辦單位：宜蘭縣政府

三、承辦單位：宜蘭縣政府衛生局

四、協辦單位：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、中華民國世界土風舞總會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舞蹈總會、宜蘭縣體育會

五、比賽項目：國際標準舞、土風舞、排舞

六、比賽日期：初賽 102 年 10 月 14 日（星期一）

決賽 102 年 10 月 15 日（星期二）

七、比賽地點：宜蘭縣立運動公園－體育館

八、參賽資格：55 歲以上長者（民國 47 年以前出生）。

九、報名日期：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，線上報名時間 102 年 9 月 2 日(星期一)上午 9：00 至 102 年 9 月 20 日(星期五)17：30 止，各類組以 20 隊額滿為止。另，後補隊伍 5 隊(依報名先後順序依序遞補)，報名完成後，主辦單位將會以電話確認報名成功。

十、報名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本次報名一律採用網路報名網址：<http://foreveryoung.e-land.gov.tw>，相關報名訊息亦可上宜蘭縣政府衛生局網頁 <http://www.ilshb.gov.tw> 查詢，聯絡電話 03-9322634 轉 2311 或 03-9367855 林莉代小姐。

（二）活動當日報到請繳交同意肖像使用權同意書(附件一)，俾利未來供平面媒體、廣告等拍攝公共衛生健康促進相關之活動及公益活動用。

（三）報名參賽之隊員，應事先確認自身健康狀況許可參與本活動，若因隱瞞致疾病發生之情事，概由當事人自行負責。

(四) 活動當日參賽者一律有加保活動險，名單異動請於 9 月 30 日以前提出，若自行更換名單造成當天無法保險，請自行負責並扣總成績 1 分。

(五) 比賽所需音樂 CD(註明參賽組別、隊伍名稱及舞曲名稱)，請於 10 月 1 日前逕送或郵寄至宜蘭縣政府衛生局保健科(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287 號)，載明參加「宜蘭盃全國樂齡舞林大賽」，比賽隊伍當天也必需自備音樂 CD 備用。

(六) 比賽隊伍參賽人數限制(不含協助上下場之工作人員或指導人員)如次：

1. 團體國標舞：每隊 10 人(2 人/組，5 組團體賽)，後補 2 人。
2. 土風舞：10~20 人為限。
3. 排 舞：10~20 人為限。

(七) 比賽前 30 分鐘參賽者需完成資格審查手續，請各組參賽人員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供核對，每位參賽者限報名一組團隊比賽，重複參賽者將取消團隊參賽資格；另，當日報到核對資料倘不符合參賽資格者，將取消參賽者資格，若比賽人數未達最低人數亦視同放棄資格。

(八) 參賽團隊需依比賽內容主題自行編排舞蹈、服裝、音樂，不得牽涉違反善良風俗或涉及智慧財產權爭議等情事，若有違法事宜將取消參賽資格且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(九) 報名資料於活動結束後，恕不另行退還。

十一、獎勵制度

- (一) 各組第一名團隊，禮券 60,000 元及獎牌乙座。
- (二) 各組第二名團隊，禮券 30,000 元及獎牌乙座。
- (三) 各組第三名團隊，禮券 20,000 元及獎牌乙座。

- (四) 依所得稅法規定，獎金額超過新臺幣 2 萬元者，須由執行單位代扣 10%稅金，臺灣居住未滿 183 天之外僑人士，不論多寡皆扣 20%。

十二、 評分標準及規則

- (一) 國際標準舞評分標準：

評分項目	評分標準
舞蹈整體表現	20%
音樂性表達	20%
動作流暢性	20%
基本節奏感	20%
服裝造型	15%
時間掌握	5%

- (二) 排舞及土風舞評分標準：

評分項目	評分標準
主題意識及特色	25%
精神傳達性	20%
團體表演性	20%
動作表達明確性及安全性	20%
服裝道具	10%
時間掌握	5%

比賽時間：最短 3 分鐘，最長 4.5 分鐘，進場和退場時間最長 1.5 分鐘，總計全部時間以不超過 6 分鐘為限，時間計算以動作開始(包含進場方式的舞蹈動作)或音樂開始計算，計分標準如附件二、三)。

- (三) 各組成績於初賽當天活動結束後現場公佈，入圍前三名隊伍得參加決賽，若因故放棄決賽資格者，則依統計分數高者依序遞補。
- (四) 國標舞組、土風舞組及排舞組各組總冠軍賽於 10 月 15 日(星期二)舉行，由各組前三名角逐總冠軍，並於現場頒獎。

十三、活動行程表：

日 期	時 間	活 動 流 程
102 年 10 月 14 日 (星期一) 初賽	08：00~08：40	3 組參賽隊伍報到及抽比賽順序
	08：40~09：00	開幕式
	09：00~09：10	長官致詞
	09：10~09：20	比賽規則說明、土風舞組競賽檢錄
	09：20~11：20	土風舞組競賽
	11：20~11：50	場地維護及國際標準舞組檢錄
	11：50~13：50	國際標準舞組競賽
	13：50~14：20	場地維護及排舞組檢錄
	14：20~16：20	排舞組競賽
	16：20~16：50	勁歌熱舞表演(評審討論時間)
	16：50~17：00	前三名入圍名單公佈
102 年 10 月 15 日 (星期二) 決賽	08：30~09：00	各入圍團體報到
	09：00~09：10	比賽規則說明
	09：10~09：40	土風舞組決賽
	09：40~09：50	場地整理及維護
	09：50~10：20	國際標準舞組決賽
	10：20~10：30	場地整理及維護
	10：30~11：00	排舞組決賽
	11：00~11：20	勁歌熱舞表演(評審討論時間)
	11：20~11：30	評審講評
	11：30~12：00	決賽成績公佈及頒獎

十四、活動當日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報到當天抽出比賽順序，各組比賽前 30 分鐘參賽者未全員到齊，將取消參賽資格。
- (二) 各報名參賽隊伍請務必參加初賽當日(102 年 10 月 14 日)開幕儀式。
- (三) 比賽現場皆不提供彩排，參賽當天之交通及造型服裝及道具請自行安排。
- (四) 參賽團隊務必尊重評審之判決，即最後競賽之結果，不得要求變更重審。
- (五) 102 年 10 月 14 日初賽當天，將免費提供每一隊參賽者及 5 名工作人員午餐乙份，如現場需加訂自費午餐大會提供訂餐服務，並請於 9 點前於報到處提出需求，同時繳交定餐費用，逾時恕無法受理。

十五、若遇颱風、天然災害等不可抗拒因素，由主辦單位協調決議是否延期，並將隨時公告於本局網站。

十六、本報名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以隨時補充修正。

宜蘭盃全國樂齡舞林大賽活動報名表

參賽項目：_____

隊伍名稱	
隊長姓名	
聯絡電話	(O) (H) 手機：
聯絡地址	
E-mail address	
表演主題	
特色說明(限 100 字內)	

宜蘭盃全國樂齡舞林大賽活動參加名冊

編號	姓名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	備註
1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2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3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4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5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6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7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8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9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10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11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12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13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14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15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16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17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18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
19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20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21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22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23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24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25				☐ 參賽者 ☐ 工作人員
合計本隊 參賽人數： 工作人員人數：				

報名方式：請網路線上報名，活動官網：<http://foreveryoung.e-land.gov.tw>

宜蘭盃全國樂齡舞林大賽活動

(附件一)

同 意 書

茲參加「宜蘭盃全國樂齡舞林大賽活動」，同意授權貴局使用肖像權並配合協助本局宣導活動。

特此證明

此 致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

團體代表人簽名：_____

聯 絡 電 話：_____

參賽者簽名：

日 期：民國 102 年 10 月 14 日

備註:請於 102 年 10 月 14 日繳交正本至報到處

宜蘭盃全國樂齡舞林大賽活動評審表 (附件二)

評審員：_____ 評審日期：_____

「國標舞」評分表

參選隊編號_____

評分項目		配分	得分	評語
舞蹈整體表現 (20 分)	優雅與自信、姿態正確穩定度	10 分		
	從頭到腳的身體線條姿勢維持	10 分		
音樂性表達 (20 分)	舞蹈編排與音樂結構	10 分		
	舞蹈的基本特質與音樂特色	10 分		
動作流暢性 (20 分)	動作整體流暢度	10 分		
	雙方默契、相互動作掌控協調	10 分		
基本節奏感 (20 分)	音樂與身體律動協調度	10 分		
	音樂節拍的掌握與配合	10 分		
服裝造型 (15 分)	服裝造型感的搭配	10 分		
	服裝與舞蹈音樂的藝術	5 分		
時間掌握 (5 分)	得分 5 分標準：>=3 分~<=4 分 30 秒 得分 4 分標準：>4 分 30 秒~<=5 分 得分 3 分標準：>5 分~<=5 分 30 秒 得分 2 分標準：>5 分 30 秒~<=6 分 得分 0 分標準：時間超過 6 分鐘或時間未達 3 分鐘	5 分		
總分		100 分		

備註：

1. 參賽中，時間 3 分鐘會響 1 次短鈴，4 分鐘 30 秒會響 2 次短鈴，逾時 6 分鐘不給分。
2. 最短 3 分鐘，最長 4.5 分鐘，進場和退場時間最長 1.5 分鐘，總計全部時間以不超過 6 分鐘為限，時間計算以動作開始(包含進場方式的舞蹈動作)或音樂開始計算。
3. 其他註記：_____

宜蘭盃全國樂齡舞林大賽活動評審表 (附件三)

評審員：_____ 評審日期：_____

「排舞、土風舞」評分表

參選隊編號_____

評分項目		配分	得分	評語
主題意識及特色 (25 分)	主題內容具文化特色與創意	15 分		
	音樂與特色創意搭配效果性	10 分		
精神傳達性 (20 分)	整體感、臺風及演出技巧	10 分		
	團隊精神	10 分		
團體表演性 (20 分)	動作流暢感、完整度	10 分		
	團體默契、笑容展現度	10 分		
動作表達明確性及安全性 (20 分)	表演內容動作是否有明確傳達樂齡健康促進主題	10 分		
	表演內容具豐富性、是否符合安全動作編排	10 分		
服裝道具 (10 分)	整體服裝、道具及造型具有創意	10 分		
時間掌握 (5 分)	得分 5 分標準：>=3 分~<=4 分 30 秒 得分 4 分標準：>4 分 30 秒~<=5 分 得分 3 分標準：>5 分~<=5 分 30 秒 得分 2 分標準：>5 分 30 秒~<=6 分 得分 0 分標準：時間超過 6 分鐘或時間未達 3 分鐘	5 分		
總分		100 分		

備註：

1. 參賽中，時間 3 分鐘會響 1 次短鈴，4 分鐘 30 秒會響 2 次短鈴，逾時 6 分鐘不給分。
2. 最短 3 分鐘，最長 4.5 分鐘，進場和退場時間最長 1.5 分鐘，總計全部時間以不超過 6 分鐘為限，時間計算以動作開始(包含進場方式的舞蹈動作)或音樂開始計算。
3. 其他註記：_____